

周口市淮阳区人民医院
燃气锅炉及附属设备项目

采
购
合
同

周口市淮阳区人民医院

燃气锅炉及附属设备采购项目采购合同

采购方（以下简称甲方）：周口市淮阳区人民医院

供货方（以下简称乙方）：河南超诺热能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：周口市淮阳区人民医院燃气锅炉及附属设备项目

项目编号：2023-08-25

甲乙双方根据 2023 年 09 月 28 日（周口市淮阳区人民医院）的燃气锅炉及附属设备项目的招标结果，决定将采购合同授予乙方。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，确保合同顺利进行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经甲、乙双方协商，特订立本合同，以便共同遵守。

第一条设备的名称、规格、单价、数量等详见明细表（附件 1），明细表是本合同的一部分。乙方应随货提供设备的技术文件，包括相应的图纸、操作手册、维护手册、质量保证文件、服务指南等。

第二条、产品质量要求

- 1、乙方所供产品质量方所提供的设备应符合国家行业通用标准。
- 2、乙方按合同交付的产品必须是全新的、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合格产品。
- 3、乙方对所供产品自甲方验收之日起实行整机质保 1 年，配件免费（人为因素损坏除外），质保期内免费上门维修，不得收取上门服务费等相关费用。

4、如因乙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不合格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乙方应承担责任并赔偿甲方的相关经济损失。

第三条、货物交付、包装标准及费用承担。

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供货并承担所供产品运达甲方指定位置前的一切责任和费用。乙方应按照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执行，费用由乙方承担。如无特殊要求，所有货物必须运到甲方指定的交货现场。

第四条、安装调试与验收

1、乙方负责仅限锅炉房内的锅炉及其附属设备的安装、调试、操作培训及售后等服务，直至产品可以正常使用，操作人员能够熟练操作设备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，

2、乙方应随货提供产品的技术文件和工具，包括相应的中文使用手册、维护手册、图纸、操作规程等其它应具有的文件材料和工具。

3、所有货物必须运到甲方指定的交货现场。

第五条售后服务

1、乙方免费提供技术培训和售后服务，保证甲方人员熟练掌握设备的使用和保养。

2、质保期外，如乙方维护保养另需要收取费用的，应提前告知，不得高于市场均价，否则视为乙方违约。需要更换配件的应进行询价，不得高于市场均价，否则视为乙方违约。

3、乙方自收到甲方电话、传真等维修要求后应当在 24 小时内进行维修；逾期甲方可自行组织维修，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第六条货款及支付方式

1.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：陆拾捌万柒仟元整，(¥ 687000.00)。
2. 支付方式见附件 2。

第七条违约责任

1. 乙方逾期供货，每逾期一日，按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

4. 乙方逾期供货超过 30 日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乙方应返还甲方所支付款项，并按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二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

5. 乙方违反质量条款交付产品，乙方应在甲方书面通知七日内提供符合约定质量标准的产品，每逾期一日承担合同金额百分之一的违约金。

第八条不可抗力

甲、乙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，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。

第九条争议解决方法

甲、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，应友好协商；如协商未果，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。

第十条合同附件

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合同附件包括：支付方式、设备明细表、招标文件等。

第十一条其它

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两份，自双方签字、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

周口市淮阳区人民医院



乙方（盖章）

河南超诺热能有限公司



法定签约代表：

法定代签约代表：

2023 年 10 月 09 日

2023 年 10 月 09 日